附件2

第四届“中国创翼”创业创新大赛天津选拔赛

大学生创业创新赛实施方案

一、大赛主题

创响新时代 共圆中国梦。

英才成就梦想 创业改变未来（分赛主题）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0年5月至9月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市人社局、市财政局、市教委、市科技局；

协办单位：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妇联、市工商联、市残联、市科协；

承办单位：天津市大学软件学院、市就业服务中心。

（二）大赛组委会

成立大赛组委会，负责宣传动员、组织协调、政策支持等工作，组委会主任由市人社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，副主任由各主办单位相关负责同志担任。组委会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市人社局，具体负责大赛的方案设计、统筹协调、组织实施、媒体宣传、赛事保障等工作，办公室主任由市人社局分管负责同志担任，成员由各主办单位相关处室和单位负责同志担任。

（三）专家委员会

邀请具有丰富经验和社会影响力的专家组成大赛专家委员会。专家委员会对大赛组委会负责，对大赛方案策划执行、评审标准规则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，审核评委资格，监督评审过程。

（四）评审委员会

特邀政府、院校、机构等就业创业研究和指导专家，成功创业企业家及创投行业领军人士组成大赛评审委员会。评审委员会对大赛组委会负责，并在专家委员会监督下独立开展评审工作。

四、参赛条件

参赛的创业团队或创业企业（含机构，下同）应满足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参赛项目应在本市行政区域内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，经营规范，社会信誉良好，无不良记录。

（二）参赛项目应具有创新性的技术、产品或经管服务模式，具有较高成长潜力，且项目的技术、产品、经营均属于同一参赛主体。

（三）参赛项目应为原创性创新项目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，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、所有权、使用权和处置权。

（四）参赛选手应年满16周岁，须为国内（含港澳台）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校学生或毕业5年内（截止2020年6月15日，以毕业证时间为准）毕业生，并为创业团队第一创始人（或核心成员），或担任初创企业法定代表人。

（五）前三届“中国创翼”创业创新大赛（含天津赛）的获奖选手不可参赛。

（六）参加创新组比赛的创业团队或创业企业，截至2020年6月15日，应未在本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或登记注册未满1年。参加创业组比赛的创业团队或创业企业，截至2020年6月15日，应在本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满1年且未满5年。

五、报名审核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5月26日至6月15日。

（二）报名方式：通过“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”（http://hrss.tj.gov.cn）报名。

各参赛创业团队或创业企业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，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。报名时按组别报名，不得兼报。

（三）项目审核：审核工作统一由市就业服务中心集中受理，审核结果报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复核，并予以公示。

审核内容包含项目简介、团队介绍、项目进展、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，以及项目核心成员身份、商业计划书PPT、营业执照、专利证书、获奖证书等相关材料。

六、赛事安排

为突出“创新引领创业，创业带动就业”导向，大赛评审标准重点关注参赛项目的创新性、示范性、引领性，以及直接提供的就业岗位数量、带动上下游产业就业规模等。同时，在同等条件下，对新一代信息技术、高端装备制造、新材料、生物、新能源汽车、新能源、节能环保、数字创意等新兴产业和现代农业、文化创意、生活服务、社会公益等领域的参赛项目予以一定倾斜。

赛程分成初赛、复赛和决赛三个阶段。

（一）初赛阶段

1．时间：7月1日至7月15日。

2．地点：市就业服务中心（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47号）。

3．方式：专家评审。由大赛组委会从天津市创业导师专家库中抽取10名专家（对应创新组和创业组每组各配备5名），重点对商业计划书等进行综合打分。初赛评比出30个项目进入复赛，创新组和创业组各15个，初赛成绩不计入复赛。

（二）复赛阶段

1．时间：8月15日至8月31日。

2．地点：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（天津市海河教育园区体育环路，下同）。

3．方式：现场路演。由大赛组委会指定大赛评委库7名专家组成复赛评委，采用“6+6+1”模式（路演6分钟，提问6分钟，评分1分钟）。复赛评比出12个项目进入决赛，创新组和创业组各6个，复赛得分不计入决赛。

同时，复赛正式开始前，由市就业服务中心组织开展赛前指导培训，重点对比赛技巧、创业创新思路等方面进行统一指导。

（三）决赛阶段

1．时间：9月1日至9月15日。

2．地点：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。

3．方式：现场路演。由大赛组委会指定大赛评委库7名专家组成决赛评委，包括投资机构评委、创业企业家、创业研究机构和服务机构专家、创业导师等，并邀请第四届“中国创翼”创业创新大赛评委库专家参加。现场采用“6+5+1”模式（路演6分钟，提问5分钟，评分1分钟）。

同时，决赛正式开始前，由市就业服务中心组织开展赛前指导培训，重点对项目的产品、技术、经营模式、管理方式、比赛礼仪等方面进行统一指导。

七、奖励标准

大学生创业创新赛每个组别均设有三个奖项，其中一等奖1名、二等奖2名、三等奖3名，奖金标准分别为6万元、4万元、2万元。其中，创新组奖金分成大赛奖金和落地奖金两部分，大赛奖金分别为3万元、2万元、1万元；获奖团队半年内在津注册企业后，再发放落地奖金3万元、2万元、1万元。

同时，对组织、动员和宣传力度大、效果好的区人社部门或社会机构、企业等，授予优秀组织单位奖并颁发奖牌。

获得创新组和创业组一等奖的，将代表天津参加第四届“中国创翼”全国选拨赛。如该项目第一创始人由于特殊原因不能参赛，经第一创始人授权，可由项目的联合创始人代表参赛。如该项目由于特殊原因无人能够参赛，则经大赛组委会依据比赛成绩顺延推荐其他项目参赛。